

□□ 阮蓓 梁家炬 梁威

丰收时节，在广西最大的百香果连片种植基地——贵港市港南区东津镇石连村冲口屯观光农业园，崭新宽阔的水泥路直通果农各家门前屋后，错落有致的居民楼掩映在青山绿水间，一派欣欣向荣的乡村振兴新气象。

而在2016年以前，这里只有一个渡口和一条泥巴小路进出村屯，90%以上村民外出打工创业，常住人口不足40人，土地荒芜，是名副其实的“空心村”。仅三年，这个昔日破败不堪的村屯，脱胎换骨、涅槃重生……

转变起于2017年“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的“三变”改革。广西将第一至第四批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以及自治区试点的行政村，全部列为“三变”改革试点，同时要求非试点市县也选择30%的行政村作为“三变”改革试点。通过激活农村自然资源、存量资产、人力资本，让村集体、农民、经营主体“三位一体”、“联产联业”““联股联心”，促进了农业产业增效、农民生活增收、农村生态增值。目前，广西已有9834个行政村列为“三变”改革试点，占全区行政村总数的63%。由点到面呈现良好态势，带动农村经济规模化、组织化、市场化发展，进一步激发出乡村振兴新动能。

整体布局统筹推进
——上下改革一盘棋，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六个多”确保“三变”改革全覆盖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三变”改革，明确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改革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体制改革专项小组统筹协调，自治区党委、政府分管领导狠抓工作推进；市县两级党委书记均亲自挂帅，督促“三变”改革各项工作的推进。目前，广西各市县均成立了由党政一把手担任主要负责人，农业农村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为成员的改革领导机构，形成了自上而下、层层推进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保障“三变”改革顺利开展。

“一是坚持多级领导共同推进，二是召开多次会议部署布置，三是出台多份文件配套推动，四是整合多个部门联动合作，五是指导多种改革互相促进，六是培育多类典型带头示范。”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农办主任、农业农村厅厅长刘俊介绍，以“六个多”为重点抓手，将“三变”改革做实，将产权制度改革做深。近3年的全区农业农村工作会议都将“三变”改革列为年度工作任务之一；连续2年召开的全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会议都将此项改革作为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助推脱贫攻坚的重要措施来抓，从上到下出台多份文件配套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深化改革委员会、自治区农业农村体制改革专项小组、自治区党委农办也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三变”改革进行研究部署，强调要在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同时统筹兼顾“三变”改革，逐渐把改革引向深入；2019—2020年连续两年选择2556个行政村、每村扶持50万元，总计12.78亿元支持发展集体经济项目。

政策引路，干劲十足。2016年10月，冲口屯首先成立7人理事会，后扩大至18人，随后组建“一组两会”（党小组、户主会、理事会），注册1家公司、3家合作社，形成了党组织核心引领、理事会推动落实、公司具体经营的新型乡村发展体系。面对全屯村民土地抛荒严重、集体土地不断被侵蚀等矛盾，在党员李平等带动下，提出“确权不确地、增人不增股和人变股也变”的土地改革模式。“以1979年分田到户的土地为基数，每户保留原有土地权属不变，但不具体划分地块，只划分股权，把全屯4000多亩土地统一收归集体，集体把原来分田到户的1000亩土地获得的收益，按照原有基数保底分红到户；由合作社把剩余的3000亩集体土地获得的收益，按照现有人口再分一份，使每户均获得两份分红。”李平说，多方受益、群众支持，土地问题迎刃而解，冲口屯仅用1个月时间便完成了土地流转。

在坚持“农村土地属于村集体所有，农民具有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动摇的基础上，该屯对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进行了优化创新，建立起集体与村民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联结机制，集体与村民以“股”连心、连责、连利，农民充分受益，集体的力量得到充分彰显，全村产业也由此驶入“快车道”。经过3年发展，冲口屯种植百香果1350亩，是广西最大的百香果连片种植基地。去年，百香果年总产量达900多万斤，实现收入3100万元。目前，集体收益累计分红120多万元，受益群众138户708人。

一排排鸽笼整齐排列，供水机、配料机有序运转，上万只体型肥硕的鸽子“咕咕咕”欢叫着啄食……在新塘镇湖表村“联创”种养基地，村党支部书记梁敬旺一边从笼中拣鸽蛋一边介绍，基地2018年仅投产4个月就为集体经济创收13万元，实现当年建设、当年投产、当年达效，确保了8个村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全部提前达标。

成效得益于2018年贵港市全面发起的“党建联盟”。联盟内各党组织在不改变成



南宁市西乡塘区下灵村依托美丽南方旅游资源优势，将废旧集体和村民房屋改造成民宿，打造以“民宿 文化”“民宿 休闲观光旅游”为主题的休闲乡村旅游模式，让“沉睡”的资源转化为发展资本。

广西



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平岩村将集体资产——三江程阳风雨桥，作为资产入股旅游开发公司，发展村集体经济。梁家炬 摄

扎实推进“三变”改革 激发乡村振兴新动能



横县校椅镇依托产业园建设优势，组织16个村每村投资30万元新建24亩茉莉花交易市场，目前已获得村级集体经济收入64万余元。



美丽休闲乡村——忠良村。黄伟铭 摄



柳州市三江布衣村村民以茶园入股公司，创建广西五星级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和国家4A级景区，全体村民变股民，实现脱贫致富，过上小康生活。梁家炬 摄

员单位原有属性、组织架构、隶属关系前提下，通过开展组织共建、资源共享、活动共办、事务共商、人才共育、制度共创、文化共兴、发展共促活动，有机联结各类组织，实现互联互通。

据指成拳。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中成立党建联盟，由湖表村牵头，与新塘镇的5个贫困村和2个面上村达成发展产业联创的协议，8个村共同注资235万元，成立了港南区新塘镇联创种养专业合作社，搭建6栋鸽舍，年出栏肉鸽18万羽以上，初步形成以“养殖白鸽为主，种茶树菇、蔬菜为辅”的封闭式村级集体经济绿色产业链。2019年，“联创”基地创收达108万元，分红22.4万元，基地总资产达350万元，成为新塘镇集体经济发展的“主引擎”。

贵港市并非孤例。近年来，广西在大力推进“三变”改革的同时，指导多种改革

互相促进、相互融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通过开展清产核资工作，到2020年6月底，广西共清理核实农村集体资产总额1060.61亿元，其中集体土地总面积2.75亿亩，进一步明晰了产权归属关系，为“三变”改革的开展奠定基础；通过开展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确认了2442万名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为“三变”改革明确了集体的股东；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有序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和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目前，广西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面积1409.57万亩，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余额达16.19亿元，有效引导了农户流转土地交由新型经营主体打理，实现了资源变资产。

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国和全区试点，广西将第一至第四批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以及自治区试点的行政

村，全部列为“三变”改革试点，同时要求非试点市县也选择30%的行政村作为“三变”改革试点。“农村的任何一项改革工作都不是孤立开展的，‘三变’改革必须与其他改革工作有机结合在一起，整体布局，统筹推进。”刘俊指出，在2019年基本完成全区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的基础上，广西印发了《2020年全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及“三变”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近年来，研究出台了《推动村级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推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提质增效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各地扎实开展“三变”改革，着力补齐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短板；并创新提出村级“3+1”产业扶贫模式，为村级产业发展指明方向，为集体和农民的“三变”提供投资选项，促进集体经济发展，带动农民增收，助推脱贫攻坚。

“预计2021年将在所有行政村全面铺

开。广西将坚持以“三变”改革作为产业扶贫、脱贫攻坚的助推器，整合各方资源要素，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建立产业发展与农户的有效利益联结方式，确保改革全覆盖。”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政策与改革处主要负责人说。

点面结合典型示范
——因地制宜抓“三变”，宜商则商，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六大模式”不断探索改革路径成效好

广西从2018年开始部署在全区范围内的自治区级示范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评比活动，经过各地扎实推进示范创建，培育出一批组织机构健全、运行机制完善、经营管理规范、经济效益显著的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据统计，目前，广西示范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50家，村集体经济收入超100万元的“强村”75个，这些村既是“示范村”“强村”，同时也是改革如火如荼的“三变”村。

闲置旧宅生“金蛋”，创新盘活农村“三资”，环境好了，村庄美了，农民富了——昔日荒废的旧民宅，摇身一变成为新时代乡村旅游的网红点，这是钦州市浦北县北通镇九梅麓村的真实写照。村里充分利用“佳荔”示范区和浦北县石祖·富斗田乡村旅游区的地理优势，投入40万元实施村基础设施设备改造、村屯风貌提升，并引入社会资本368万元，将14间闲置旧房改造升级，打造出如今的古荔园民宿等。同时，村集体经济组织引入专业公司共同经营，采取“资产入股+租用开发+分红”模式，约定分红比例，聘用农户进行日常清洁和管理，村民人均纯收入达2万多元。

无独有偶。桂林市穿山村充分利用本村区位优势，借助历年来各个项目征地拆迁的机遇，积极开展资源变资产，通过“土地置换”，积累了约5400平方米的集体商业门面，并出资兴建了经济实体五里店果蔬批发市场，2019年，该村集体经济收入1095万元，固定资产上亿元。

据了解，广西“三变”改革工作开展以来，各地因地制宜，结合自身区位特点，探索出不同的发展路子，形成了资产经营、产业配套、资源开发、为农服务、电商创业、联合经营等“六大”集体经济发展模式，各地示范典型“百花齐放”：南宁市刘圩镇谭村整合集体和村民的土地3500亩流转入股到畜牧业公司，发展肉牛、肉羊养殖，每亩每年租金1000元、分红200元、每5年递增10%；桂林市龙胜县周家村以土地流转和资源入股当地大型生态旅游项目，拓展旅游经济，享受项目收入分红，村集体每年收入12万元以上，农民收入9000元以上；融水县新安村在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基础上出资建立农业综合开发公司，通过资金入股肉类腊味加工厂，流转盘活400亩闲置土地资源发展百香果、小龙虾等特色产业，实现了资金变股金、资源变资产，促进了集体经济的有效管理和保值增值，该村通过以上项目每年可获得30万元以上的集体收益……到2019年底，广西共有75个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100万元，最高的村年收入超过3000万元。

不断探索改革路径，在试点村积极推进“三变”改革，一组数据彰显广西“三变”改革成效：全区试点村已有超过1000万名的村民被认定为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成为名副其实的集体“股东”；“三变”合作经营集体经济项目422个，项目承接的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2018个；资源性资产通过流转出租、合作开发等方式变为经营性资产面积917.06万亩，政府扶持及自有资金入股合作经营达19.88亿元，集体经济组织累计获得分红收益3.89亿元。

为统筹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广西各部门进一步强化了组织协调，加强了部门与部门横向联动和市、县纵向协调，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互动有力的改革推进新格局。自治区党委农办、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主抓“美丽广西·幸福乡村”具体实施工作，并结合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同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自治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要求每个成员单位定点联系指导1个设区市，整合部门资源优势指导推进；自治区财政厅整合资金支持发展集体经济项目，实现资金变股金；自治区扶贫办全面做好集体经济项目库建设工作，对全区所有集体经济项目进行动态监测，为“三变”改革打下良好基础；自治区美丽办制定了《“生活甜美”专项活动工作指南》，制定了“三变”改革工作方案，明确改革的方向路径，确保改革有序推进。

“‘三变’改革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是一项复杂而细致的工作。一是必须党政部门共同发力推进，二是必须因地制宜抓，三是必须科学引导，提高改革效能。”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相关负责人认为，各地在具体实施时应该拓宽思路，立足自身的要素禀赋，积极探索不同的发展模式，宜商则商，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切忌“一刀切”。“如城郊村可以充分发挥区位优势，致力于搞好房地产开发、交通运输、餐饮服务等项目，实现资金变股金；涉农村屯可以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根据本地实际，充分盘活闲置土地资源发展特色产业，实现资源变资产。”该负责人说。

同时，广西提出，在开展“三变”改革过程中，要坚持加强科学引导，规范改革步骤，提高“三变”效能。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要运用科学方法对集体“三资”进行评估，提升集体资产的价值，防范“贱租贱赁”的风险；在开展土地流转等资源变资产的经营活动中，要集中清理“不合法、不公平、不规范”的集体经济“三不”合同，防范村集体资产低效低值签订集体经济合同的风险；在确认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农民变股民的过程中，要依法依规，同时要尊重群众的意见，切实保障“出嫁女”等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降低改革风险，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由南宁市农业农村局提供）